

規則13. 開球與重開踢



定義

開球指的是比賽的每個半場開始,或每個延長賽開始的踢球。重開踢則是得分後或挽球觸地後的再踢球。

13.1 開球或重開踢在那裡、怎樣執行

- (a) 球隊開球或重開踢，必須用從中央線中點或中點後方踢出的落踢。
- (b) 如果該球被用錯誤的踢球方式或從錯誤的地點踢出，敵隊將有兩種選擇：

給與重新踢球，或
要求在場中央scrum而取得投進權。

13.2 誰執行開球與重開踢

- (a) 在比賽開始時，由兩隊隊長擲幣。隊長贏得擲幣後，如果選擇要執行開球，由該隊開球。如果選擇要選極邊，則由敵隊開球。
- (b) 在半場暫停後，由比賽開始時開球的隊的敵隊開球。
- (c) 在得分後，由得分隊的敵隊開球。

13.3 開球時踢球隊的位置

當球被踢時，所有踢球方球員都必須在球的後方。否則，在場中央組成scrum而由對方投進球。

規則13. 開球與重開踢



13.4 開球時敵隊的位置

所有敵方球員，都必須站在10公尺線上或後方。他們如果在該線前方，或在球被踢前就衝阻，將給重新開球。



開球

13.5 開球達10公尺

如果球到達敵方的10公尺線，或到達該10公尺線後被風吹回，比賽繼續。

規則13. 開球與重開踢



13.6 開球未達10公尺但被敵方球員操弄

如果球未達敵方的10公尺線，但首先被敵方球員操弄，比賽繼續。

13.7 開球未達10公尺而未被敵方球員操弄

如果球未達敵方的10公尺線，且未被敵方球員首先操弄，敵方有兩種選擇：

給與重新開球，或
要求在場中央scrum，取得投進權。

13.8 球直接飛出界

球必須在賽場內著地。如果球被直接踢出界，敵隊有三種選擇：

給與重新開球，或
要求在場中央scrum而取得投進權，或
接受該踢球。

如果他們接受該踢球，爭邊球是在場中央線。如果球被風吹回中央線後方而直接飛出界，爭邊球是在球出界的地方。

規則13. 開球與重開踢



13.9 球進入極陣內

- (a) 如果球被踢，未碰觸球員或未被球員所碰觸而進入極陣內，敵隊將有三種選擇：

壓球觸地，或
把它做成死球，或
發動攻擊。

- (b) 如果敵隊壓球觸地、或把它做成死球、或球因運行到極陣邊場或死球線上或越過死球線而成為死球，他們將有兩種選擇：

要求在中場中央組成scrum而由他們投進球，或
允許對方重新開球。

- (c) 如果他們選擇要壓球觸地或把它做成死球，他們必須就做，不可拖延。防守球員對球的任何其他動作，都意味著該球員已經選擇要發動攻擊。

13.10 反攻踢

定義

反攻踢是由防守隊執行的一種落踢，可在22公尺線上或線後任何一點執行。

反攻踢是用來在攻擊球員把球弄進或帶進極陣內，在沒有違規的情形下而有防守球員在那裡把球做成死球、或球運行到極陣邊場或死球線上或越過死球線以後，使比賽重新開始的。

13.11 在反攻踢的拖延

反攻踢不許拖延。

罰則：在22公尺線上自由踢

規則13. 開球與重開踢



13.12 不正確的反攻踢

如果該球被用錯誤的踢球方式或從錯誤的地點踢出，敵隊將有兩種選擇：

給與重新反攻踢，或
要求在22公尺線中央scrum而取得投進權。

13.13 反攻踢的球必須越線

(a) 如果球沒有越過22公尺線，敵隊將有兩種選擇：

給與重新反攻踢，或
要求在22公尺線中央scrum而取得投進權。

(b) 如果球越過22公尺線，但被風吹回，比賽繼續。

(c) 如果球沒有越過22公尺線，利益規則適用。操弄球的敵方球員可達陣得分。

13.14 反攻踢的球直接飛出界

球必須在賽場內落地。如果球被直接踢出界，敵隊將有三種選擇：

給與重新反攻踢，或
要求在22公尺線中央scrum而取得投進權，或
接受該踢球。如果他們接受該踢球，投進是在22公尺線上。

規則13. 開球與重開踢



13.15 反攻踢的球進入敵方極陣內

- (a) 如果球被踢，未碰觸球員或被球員所碰觸而進入敵隊極陣內，敵隊有三種選擇：

壓球觸地，或
把它做成死球，或
發動攻擊。

- (b) 如果敵隊壓球觸地、或把它做成死球、或球因運行到極陣邊場或死球線上或越過死球線而成為死球，他們將有兩種選擇：

要求在踢球處的22公尺線中央組成scrum而由他們投進球，或
讓他們的對方重新反攻踢。

- (c) 如果他們選擇要壓球觸地或把它做成死球，他們必須就做，不可拖延。防守球員對球的任何其他動作都意味著該球員已經選擇要發動攻擊。

13.16 踢球隊

- (a) 當球被踢時，所有踢球隊球員都必須在球的後方。否則，將在22公尺線中央scrum而由敵隊投進球。
- (b) 不過，如果該踢球太快，以致有後退中的踢球隊球員還在球前面時，他們將不受罰。他們必須不停地後退、也不許參加比賽，直到有隊友的動作使他們在後退中成為在位為止。

罰則：在22公尺線中央scrum而由敵隊投進球。

規則13. 開球與重開踢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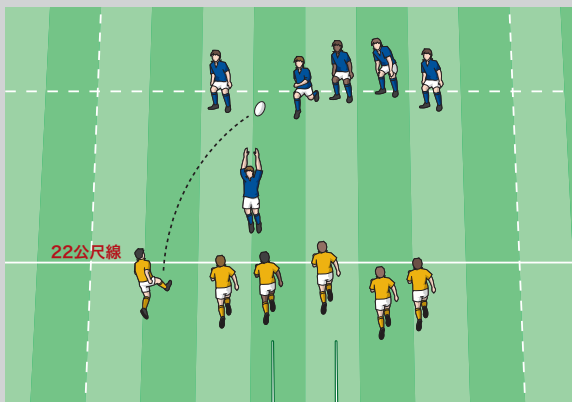
13.17 敵隊

- (a) 在球被踢前敵隊不許越過22公尺線衝阻。

罰則：在違規地點自由踢。

- (b) 如果敵隊球員在22公尺線站錯邊停留而耽擱或阻礙反攻踢時，以惡劣行跡處罰。

罰則：在22公尺線上罰踢



反攻踢